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界龙实业　　编号：临 2017－047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第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监事会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马凤英女士主持，会议经过充分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将公司募集资金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资金使用进度进行了审计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57 号)，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节余资金转为公司流动资金。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转让下属子公司上海龙樱彩色制版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推进整体产业结构调整的战略规划，通过盘活公司现有资产，使公司有效回笼资金，并产出更好的经济利益。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专业文件。拟转让股权

的最终价格以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基准协商确定，该股权转让关联交易行为是公平、合理的，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